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3-081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本次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1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5,287,84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38 元，共计募集资金 799,999,995.48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9,399,999.96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8,867,924.49 元，税款为 532,075.47 元）的募集资金为 790,599,995.52 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938,950.81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193,120.1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584 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与广发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从不超过人民币128,563.49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投项目对应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亦作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1	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	54,436.80	45,900.00	30,000.00
2	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45,030.69	25,663.49	17,000.00
3	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18,500.00	18,500.00	11,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8,500.00	38,500.00	22,000.00
合计		156,467.49	128,563.49	80,000.00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决定根据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作出如下调整：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1	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	544,368,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450,306,9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3	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185,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85,000,000.00	220,000,000.00	209,193,120.18 ^注
	合计	1,564,674,900.00	800,000,000.00	789,193,120.18 ^注

注：与调整前差异系扣除发行费用 10,806,875.30 元（不含税）及实际募集资金与拟募集资金的差额 4.52 元。

三、调整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调整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是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

（三）保荐人专项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无异议。

六、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